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 2022 年 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执法检查的通知

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企业：

根据《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泉洛发改〔2021〕87号）要求，我局将于 11 月中旬从被检市场主体名录库随机抽粮油销售企业 1 家作为执法对象。现将有关执法检查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2 年 11 月中旬。

二、检查对象

从附件《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双随机”被检市场主体名录

库》中随机抽取 1 家。

三、检查内容

粮油购销企业是否存在：

1. 粮食收购者未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的；
2. 粮食收购者被售粮者举报未及时支付售粮款的；
3. 粮食收购者违反本条例规定代扣、代缴税、费和其他款项的；
4. 从事粮食收购、销售、储存、加工的粮食经营者以及饲料、工业用粮企业未建立粮食经营台账，或者未按照规定报送粮食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的；
5. 接受委托的粮食经营者从事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未执行国家有关政策的；对陈粮出库前是否按照规定进行质量鉴定；粮食经营者的粮食库存是否低于规定的最低库存量；粮食经营者的粮食库存是否超出规定的最高库存量；对粮食经营者是否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使用粮食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等相关规定。

附件：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双随机”被检市场主体名录库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双随机”被检市场主体名录库

市场主体类别：粮油企业

序号	市场主体编码	市场主体名称	经营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备注
1	01	泉州市洛江区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洛江万安科技园	黄桂元	
2	02	泉州市储备粮油管理有限公司	洛江区罗溪镇五尖山	骆景扬	

